（上接B144版）

413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14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15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16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17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18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19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20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21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22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23	焊接拼配平板	3000x4000x300mm	113661.73	86307.10
424	铣边机	XBJ-6	357865.60	271739.02
425	铣边机	XBJ-9	429888.84	326428.53
426	数控板料矫平机	WD43M-50X3000	4643249.82	3525770.60
427	精密板料矫平机	WD43M-10X2000	1192885.32	905796.63
428	数控伺服折弯机		990319.89	751982.18
429	数控伺服折弯机		2779647.85	2110677.05
430	双立柱变位机	2T	211568.35	160650.83
431	双立柱变位机	2T	211568.35	160650.83
432	双立柱变位机	2T	211568.35	160650.83
433	双立柱变位机	10T	277964.79	211067.85
434	双立柱变位机	10T	277964.79	211067.85
435	双立柱变位机	10T	277964.79	211067.85
436	双立柱变位机	10T	277964.79	211067.85
437	双立柱变位机	10T	277964.79	211067.85
438	1.5吨蓄电池叉车	CPD15S	88453.57	67165.70
439	1.5吨蓄电池叉车	CPD15S	88453.57	67165.70
440	2吨内燃机械叉车	CPC20H	77199.93	58620.41
441	3.5吨内燃机械叉车	CPC35H	26958.57	20166.75
442	台车式电阻炉	RT2-65-9	138250.90	104978.44
443	台车式电阻炉	RT2-240-6	335752.19	254947.66
444	淬火冷却水槽	DZC30	433264.95	328992.18
445	淬火冷却油槽	DZC30	291469.15	221321.98
446	机床稳压电源	SBW-100KVA	21066.81	15996.63
447	机床稳压电源	SBW-150KVA	28637.68	21745.61
448	机床稳压电源	SBW-150KVA	28637.68	21745.61
449	机床稳压电源	SBW-150KVA	28637.68	21745.61
450	机床稳压电源	SBW-150KVA	28637.68	21745.61
451	机床稳压电源	SBW-180KVA	31784.54	24135.12
452	机床稳压电源	SBW-180KVA	31784.54	24135.12
453	机床稳压电源	SBW-180KVA	31784.54	24135.12
454	机床稳压电源	SBW-250KVA	37248.75	28284.08
455	机床稳压电源	SBW-250KVA	37248.75	28284.08
456	卧式镗铣加工中心工装模具（追加）		252933.32	192060.46
457	三坐标测量机	ML152010	748366.72	568259.18
458	进口显微镜设备	徕卡DMI3000M+S8 APO	438891.75	333264.78
459	微机控制金属摆锤冲击试验机	PTM2200-C	118500.77	89981.38
460	双工位钢筋试验机	LWS-160	63200.41	47990.21
461	碳硫分析仪	CS230	571684.68	434098.72
462	普通车床	CW61180/3000	616699.17	468279.85
463	数控折弯机模具		196938.61	149541.87
464	图像处理测长仪	JD25C	241953.14	183722.85
465	图像处理显微镜	JX13C	298221.34	226449.25
466	等离子发射光谱仪	iCAP6300MFC	956559.02	726346.41
467	集中输调漆系统	非标	877783.53	666529.62

2、上述公司拟租赁机器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建机集团，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其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上述公司拟租赁的机器设备为建机集团购置，均安装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厂房内，目前都可正常投入生产使用。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公司拟向建机集团租赁生产用机器设备共467台套，经双方协商一致约定，年租金为5,276,619.42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工业园生产产能快速释放，现有机器设备已不能满足生产安排需要，经公司与建机集团双方协商，公司拟与建机集团签订《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拟向建机集团新增承租其焊接、涂装、起重、检测等机器设备共计467台套，租赁期限为6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年租金为5,276,619.42元，租金每三个月支付一次，于第三个月月末前缴付清当期租金。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对日常生产经营设备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优化产能，保持市场竞争力。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的议案》。

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李长安、申占东先生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李敏、宋林、张敏及其余3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此项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2、公司独立董事李敏、宋林、张敏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详细了解了该事项发生的背景，审慎地分析了该项关联交易对于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建机集团签署《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

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设备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优化产能，保持市场竞争力；本次关联交易是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的，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定价公平、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本次关联交易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是经过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遵循了市场原则，价格公允；本次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对日常生产经营设备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优化产能；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4、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与本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公司控股股东建机集团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其他部门批准。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4、《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20-036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租赁厂房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机集团”）租赁其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5幢厂房，租赁期限为20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年租金为3,445,689.24元。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建机集团签订有《厂房租赁合同》，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租赁费用为2,919,789.99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2019年5月，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建机集团协商，公司向建机集团承租其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9幢厂房，该6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41,920.89平方米，每年平方米租金69.65元，年租金合计2,919,789.99元，租赁期限20年，自2019年1月1日起计算，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于每年6月底前缴付清上半年的租金，12月底前缴付下半年租金，考虑房屋计价变化因素，每三年修订一次上述租金价格。

目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对生产经营用厂房的需求增加，经双方协商，公司拟与建机集团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二》，拟向建机集团新增承租其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5幢厂房，该5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41,020.11平方米，每年平方米租金84元，年租金合计3,445,689.24元，租赁期限20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租金每六个月支付一次，于第六个月月末前缴付清当期租金，考虑房屋计价变化因素，每三年修订一次上述租金价格。

鉴于上述交易对方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2019年度公司与建机集团实际发生的厂房租赁费用为2,919,789.99元。

二、关联方介绍

1、建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杨宏军；注册资本：18,920万元；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泾勉路南侧）；主营业务：机械设备及成套设备、金属结构产品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及维修；机动车辆（小轿车除外）的研发及销售；原辅材料、设备的购销；物业管理；房屋、设备、土地的租赁；本公司房屋道路修建、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019年度，建机集团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125,617.96万元，净资产360,949.24万元，营业收入335,053.91万元，净利润19,021.79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的标的是：建机集团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5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41,020.11平方米。

2、公司拟租用的5幢厂房于2015年建设完工，具备生产使用条件。所有权属于建机集团，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其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1、租赁方式为包租方式。

2、经双方协商一致约定，每年平方米租金84元，年租金合计3,445,689.24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对生产经营用厂房的需求增加，经双方协商，公司拟与建机集团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二》，拟向建机集团新增承租其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5幢厂房，该5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41,020.11平方米，每年平方米租金84元，年租金合计3,445,689.24元，租赁期限20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租金每六个月支付一次，于第六个月月末前缴付清当期租金。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董事李敏、宋林、张敏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详细了解了该事项发生的背景，审慎地分析了该项关联交易对于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建机集团签署《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

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设备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优化产能，保持市场竞争力；本次关联交易是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的，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定价公平、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本次关联交易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是经过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遵循了市场原则，价格公允；本次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对日常生产经营设备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优化产能；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4、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与本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公司控股股东建机集团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其他部门批准。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4、《厂房租赁合同二》。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20-037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也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先生、李长安先生、申占东先生进行了回避。（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机集团”）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二）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后经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9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实际交易期限	实际发生额
1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综合服务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1,200,000.00
2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本公司承租关联方土地使用权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311,222.08
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300,000.00
4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二》，本公司承租关联方机器设备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5,865,258.00
5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合同》，本公司承租关联方厂房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2,919,789.99
6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在关联方结算净额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全年	12,673,122.47
7	陕西建设钢构有限公司	提供钢结构产品、安装劳务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全年	64,490,366.35
8	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拆入流动周转资金	柴昭一	全年	70,000.00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1项：公司与控股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机集团”）签订有《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约定由建机集团向公司位于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和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办公及生产厂区提供物业管理、维护、保安、卫生、绿化、垃圾清运等综合服务，以上项目服务费用为100,000元/月，全年共计1200,000元，协议有效期为3年，服务费用自2019年1月1日起计算。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服务费用为1,200,000.00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2项：公司与建机集团签订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公司采用包租的方式承租其位于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的9,725.69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用于公司办公经营。该宗土地租金为32元/平方米/年（其中含14元土地使用税），合计年租金为311,222.08元，租期10年，租赁费用自2016年6月1日起计算。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租赁费用为311,222.08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3项：公司与建机集团签订有《房屋租赁合同》，建机集团向公司承租位于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的公司办公楼第六层合计1,300平方米房屋，用于办公经营之用，房屋年租金为300,000元，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收到房屋租赁费用300,000.00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4项：公司与建机集团签订了《机械设备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公司向建机集团承租相关生产用机器设备共111台套，年租金为5,865,258元，租赁期限为6年，租赁费用自2018年5月1日起计算。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租赁费用为5,865,258.00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5项：公司与建机集团签订有《厂房租赁合同》，公司以包租的形式承租其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6幢厂房，该6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41,920.89平方米，年租金合计2,919,789.99元，租赁期限20年，自2019年1月1日起计算。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租赁费用为2,919,789.99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6项：2019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煤财务”）发生流动资金借款、授信业务及业务结算，期初合并存款余额为223,107,281.16元，本年累计存入2,799,760,851.48元，本年累计支出2,787,087,729.01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存款余额235,780,403.63元，存款利率执行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7项：2019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建设钢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钢构”）采用公开竞标的方式向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各相关子公司提供了64,490,366.35元的钢结构产品和施工服务。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8项：2019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向柴昭一先生拆入短期周转资金70,000.00元，累计偿还70,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0元，累计未偿还利息4154.42元。

（三）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交易期限	预计发生额
1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综合服务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1200,000.00
2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本公司承租关联方土地使用权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311,222.08
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二》，本公司承租关联方机器设备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5,865,258.00
		《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本公司承租关联方机器设备		7个月	3,078,028.00
4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合同》，本公司承租关联方厂房	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年	2,919,789.99
		《厂房租赁合同二》本公司承租关联方厂房		7个月	2,009,985.39?
5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在关联方结算净额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全年	200,000,000.00
6	陕西建设钢构有限公司	提供钢结构产品、安装劳务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全年	80,000,000.00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3项：公司与建机集团签订有《机械设备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公司向建机集团承租相关生产用机器设备共111台套，年租金为5,865,258元，租赁期限为6年，租赁费用自2018年5月1日起计算。

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工业园生产产能快速释放，现有机器设备已不能满足生产安排需要，经双方协商，公司拟与建机集团签订《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拟向建机集团新增承租其焊接、涂装、起重、检测等机器设备共计467台套，年租金为5,276,619.42元，租赁期限为6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

两项合计全年租赁费预计用共8,943,285.00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4项：公司与建机集团签订有《厂房租赁合同》，公司以包租的形式承租其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6幢厂房，该6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41,920.89平方米，年租金合计2,919,789.99元，租赁期限20年，自2019年1月1日起计算。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对生产经营用厂房的需求增加，经双方协商，公司拟与建机集团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二》，拟向建机集团新增承租其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的5幢厂房，该5幢厂房建筑面积合计为41,020.11平方米，年租金合计3,445,689.24元，租赁期限20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

两项合计全年租赁费预计用共4,929,775.38?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5项：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在陕煤财务结算净额为200,000,000元，存款利率执行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第6项：2020年度，子公司建设钢构还将继续采用公开竞标的方式向陕煤集团各相关子公司提供预计80,000,000元的钢结构产品和施工服务。

二、关联方概况

1、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宏军

注册资本：18,920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泾勉路南侧）

主营业务：机械设备及成套设备、金属结构产品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及维修；机动车辆（小轿车除外）的研发及销售；原辅材料、设备的购销；物业管理；房屋、设备、土地的租赁；本公司房屋道路修建、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建机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建机集团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125,617.96万元，净资产360,949.24万元，营业收入335,053.91万元，净利润19,021.79万元。

（2）公司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晓博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2号陕煤化集团大楼四层

主营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有价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融资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涉及许可证、资质证经营的凭许可证、资质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陕煤财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陕煤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陕煤财务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261,201.98万元，净资产415,259.37万元，营业收入66,259.71万元，净利润42,361.88万元。

（4）陕煤集团相关子公司包括：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陕煤集团铜川矿务局有限公司、陕西陕煤韩城矿业有限公司、陕西陕煤甫白矿业有限公司、陕西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府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陕西煤业化工集团陕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煤化工产业有限公司、陕西煤业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煤业化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陕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陕化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陕化煤化工有限公司、陕西陕煤化工有限公司、陕西渭河煤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生态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开米绿色科技有限公司、陕西榆横铁路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陕西陕煤榆北煤业有限公司、陕西省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陕西尔林滩矿业有限公司、西安开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火地岛电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清水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铜锌世达置业有限公司、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上公司除陕西煤业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建筑施工、矿山掘进；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采煤机、掘进机等工程机械的制造等；陕西生态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生态水泥和矿渣超细粉的生产与销售；西安开米绿色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环保液体洗涤产品的生产与销售；西安开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陕西铜世达置业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是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外，其余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煤炭开采、矿产资源的开发、煤化工及综合利用等。

2、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1、综合服务：按照服务内容，参考同类服务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2、租赁土地使用权：参考当地同类租赁项目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

3、机器设备租赁：参考同类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4、厂房租赁：参考同类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5、在关联方存款：执行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

6、提供钢结构产品：通过参加公开竞标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建机集团签订有《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机械设备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二》、《厂房租赁合同》。其中，《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期限3年，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租赁期限为10年，至2026年5月25日；《机械设备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二》租赁期限为6年，自2018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厂房租赁合同》租赁期限20年，自2019年1月1日至2039年12月31日。

经公司与建机集团协商，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拟与建机集团签署《机械设备租赁增补协议》，租赁期限为6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公司拟与建机集团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二》，租赁期限20年，自2020年6月1日起计算。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建机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降低公司的经营成本，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

公司及子公司在陕煤财务的结算额度是公司及子公司在陕煤财务的流动资金借款、授信业务及业务结算所致。

子公司建设钢构与陕煤集团相关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建设钢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建设钢构巩固陕西省内市场占有率，降低管理成本，促进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或者协议价确定，无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交易价格公允。因此，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也不会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六、独立董事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关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对公司的经营生产及发展是必要的，有利的；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均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协议的价格是公允的；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表决的制度，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协议签署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我们未发现日常关联交易中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20-038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事务所”）

●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希格玛事务所是1998年在原西安会计师事务所（全国成立最早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基础上改制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6月27日经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会【2013】28号文件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6月28日，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希格玛事务所登记设立。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业务资质：1994年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是否曾从事证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希格玛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吕桦先生，拥有合伙人共50名；注册会计师303名，较2018年人数未发生变化，且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人员总数共计761名。

3、业务规模

2019年度，希格玛事务所业务收入为40,177.70万元，净资产金额为8,369.34万元；共为3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2,326.06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所审计上市公司资产均值为101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2019年末，希格玛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希格玛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希格玛事务所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安小民先生：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高靖杰先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安小民先生、王小姐女士；安小民先生和王小姐女士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1）项目合伙人简历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安小民先生，现任希格玛事务所合伙人，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10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08年加入希格玛事务所，历任项目经理、部门负责人、合伙人，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

（2）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简历

高靖杰先生：现任希格玛事务所管理合伙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2000年加入希格玛事务所，长期从事审计、财务咨询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

（3）签字注册会计师简历

王小姐女士：现任希格玛事务所高级经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10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09年加入希格玛事务所，历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部门总经理助理，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希格玛事务所及上述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希格玛事务所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307万元，对公司内控审计费用为67万元，合计374万元；较上一年度增加财务审计费用37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0 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希格玛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对其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在历年对公司提供财务、内控审计的服务过程中，希格玛事务所都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所出具的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2020年继续聘请希格玛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其报酬事宜。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我们对此项议案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详细了解了希格玛事务所具备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和历年对公司提供财务、内控审计服务的情况，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希格玛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也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历年对公司提供财务、内控审计的服务过程中，希格玛事务所都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所出具的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对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本次拟续聘希格玛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希格玛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其报酬事宜。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会同意2020年度拟继续聘请希格玛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1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其报酬事宜。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